

# 禄丰县财政局文件

禄财社〔2019〕68号

## 禄丰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居民 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财政第一批 补助资金的通知

禄丰县财政局社保专户（农商行）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财政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社〔2019〕53 号），现将 2019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财政第一批补助资金 2944 万元（2018 年参保人数 368004 人）下达给你们。支出功能科目列入 2019 年“2101202·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”预算科目。政府预算经济科目列入“51002·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”；部门预算经济科目列入“31302·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”。并

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分配按照 2018 年 6 月末参保人数测算安排，待 2019 年 6 月末参保人数和补助标准确定后，再作相应调整。

二、请严格按照省州规定，认真落实政府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、特困供养人员、低保对象，丧失劳动能力的一、二级重度残疾人，低收入家庭 60 周岁以上贫困老年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资助政策，做好参保人员统计、保费、收缴、会计核算及对账工作，并在 2019 年 7 月 30 日前将全部个人缴费收入（含缴费补助）汇缴州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。

开户银行：云南禄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账 号：2800005841126012

收款单位：禄丰县财政局社会保障资金专户

禄丰县财政局

2019 年 5 月 27 日